

層決行

檔 號： 0136
保存年限： (2)

教務處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函

地 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589 號 2 樓之 2
聯絡人：李海寧
電 話：(02)2533-7008
傳 真：(02)2533-9019

[260]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三段 8 號

受文者：國立宜蘭高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2 日

發文字號：總字第 1021562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會一〇二學年度第一學期 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標準及辦法，敬請 貴校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0 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請 查照。

說明：

- 一、申請學生需填妥申請表格及檢附所有必備文件(附表一至四)後，由校方統一寄回本會。
- 二、本學期之申請辦法表格已修改，煩請自行影印，或至本會網站(www.theshiner.org)下載，敬請一律使用新格式。
- 三、每校報名件數上限五人，人數超過恕不受理。

正本：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

副本：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王志剛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標準及辦法

一、適用對象：家庭清寒但一心向學且表現優異的公立高中職學子。

每校報名件數上限為五件。

二、適用時間：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三、獎學金項目：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

1. 申請資格：

家境清寒同學除必須符合第一項外，其餘任一項符合者可由校方推薦申請。

(1)未曾受本會「火炬助學計畫」資助者。

(2)家境清寒，仍有優秀表現者。

舉凡成績優異，或於某領域(文學、音樂、藝術、語言、體育、科技等或其他)展現高度的潛能與興趣者，可經由校方或老師推薦申請此獎助學金。

(3)雖環境清貧或遭逢家變，仍於逆境中展現美好品德者。

2. 獎學金金額：每人 NTD 3,000 元整。

四、注意事項：

1. 本會清寒之認定標準(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1) 各校班導師認定並推薦之家境困頓、亟須扶助鼓勵、低收入戶者。

(2) 經本會實地訪視認定家境困頓須扶助者。

(3) 經各社福團體或家扶中心認定家境困頓須扶助者。

2. 已獲學雜費項目全額減免、已獲其他單位提供之獎學金，本會仍接受申請。

3. 本獎助學金申請由學校統一辦理，個別申請者恕不受理。

4. 凡向本會申請獎助學金者，本會將視情況指派人員致電或實際至校訪查。

5. 如未能接受訪視或有不符合本會規定之任何一項者，則取消其申請。

五、申請需附文件：

1. 本會申請書。(請自行影印附件表格，或上本會網站下載)

2. 自傳：請簡述自己的家庭情形、個人興趣、志向等，或任何你想讓我們了

解關於你的事情，不限字數，毋須制式。

3. 老師推薦函：請校方/老師將申請學生的家庭、學習、個人的情形詳實以告，若認為某學生情形需特別照顧及關心，煩請註明於推薦函內，本會將視情形深入了解，並可能提供更多協助。
4. 成績單：加註各科成績分數之學校成績單正本或蓋學校章戳之成績單影印本一份(高中入學後至前一學期，新生則免附)。
5. 學生證影本一份。
6. 低收入戶證明、清寒證明、家長失業證明(無則免附)。

六、申請辦法：

1. 申請人凡符合以上各項獎學金規定者，請於本學期正式註冊後，備妥所有文件由校方或導師向該校申請。
2. 申請人資料經該校審查屬實，學校於102/09/20前統一將所有申請人文件寄回本會審理（請各校承辦人員務必填寫附件四之「獎助學金資料表」）。
3. 本會審核通過後，將開立即期支票並託由學校轉發予獲獎人。
4. 若欲查詢獲獎名單，請於102/11/1至本會官方網站查詢。

本會網址：<http://www.theshiner.org>

5. 以上若有未盡事宜，煩請來電本會洽詢。

本會電話：(02)2533-7008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獎助學金申請表

獎學金項目	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公立高中職)				照 片
學生姓名		性別			
生日	中華民國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身分證字號					
住址					
聯絡電話				個人 E-mail	
家庭狀況	父親		年齡		職業
	母親		年齡		職業
	其他成員	姓名、與申請人關係、年齡、就讀/就業狀況			
家中已申請之各項補助(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無申請任何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第 ____ 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老人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失業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就讀學校(科系/年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區：		科系： 年級：	
推薦老師	姓名： 電話：		其他備註：		
必須繳附文件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推薦函 <input type="checkbox"/>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在學證明1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明文件(請註明)：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申請人簽名：				推薦教師簽章：	

◎以下為本會審查填寫◎

審核程序	審核結果	審核人員	備註
初審			
複審			
特別審查			

學生自傳

◎ 家庭狀況敘述

(請簡述家庭狀況，或其他任何需特別提出的情況)

◎ 個人學習簡介

(感興趣的學科、未來的志向/夢想...等，或其他任何你想讓我們了解的事情)

◎ 其他補充

(興趣、參加校內外活動及感想、打工及其時間性質，或其他任何想讓我們了解的事情)

導師推薦函

請將申請學生的家庭、學習、個人的情形詳實以告，若認為某學生情形需特別照顧及關心，煩請註明於推薦函內。

◎ 申請學生之家庭及經濟情況敘述

(家中的經濟來源、每月是否申請政府補助、在校各項費用繳交情形)

◎ 申請學生之在校表現

(學習態度狀況、品性操守、個人特殊情形)

◎ 其他 (任何情形須特別照顧及關心之處)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獎助學金資料表(必填)

為免延宕獎助學金撥付時程，影響學生權益，請貴校承辦人員務必向會計確認以下各欄均填寫正確；本會將統一開立即期支票予貴校，並請校方統一轉發申請人。

學校名稱	
獎學金申請件數	共____件(每校上限5件)
學校支票抬頭	
填表人 (各校承辦人)	聯絡方式：